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61032720230000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用地单位	陇县绿原工业园区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陇县新型建材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一期）
批准用地机关	陇县自然资源局（陇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批准用地文号	陕（2022）陇县不动产权第0000311号
用地位置	该项目位于新型材料工业园，东临堡子沟村耕地、南临已收储土地、西临园区道路、北临G344国道路南绿化带。
用地面积	用地面积35418平方米（合53.127亩）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建设规模	新建标准化厂房，该地块建筑密度≥45%，容积率≥0.7，绿地率≥15%，企业内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比例≤7%，建筑退让与间距按照《堡子身桥西侧地块规划设计条件书》执行。
土地取得方式	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1.项目建议书批复（陇发改发〔2022〕398号） 2.不动产登记证（陕2022陇县不动产权第0000311号） 3.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 4.堡子身桥西侧地块规划设计条件书 5.规划平面布局图。 注：陇县绿原工业园区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陇县苏陕工业园标准化厂房三期建设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即日照作废。证号：地字第610327202200002号。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